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3〕第5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8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民政局：

转来的在市政协第十三届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鼓励有条件社区办“助老食堂”的建议》（第133181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以下会办意见：

养老助餐服务是以解决失能失智、困难、高龄老年人用餐需求为重点，解决老年人用餐不便的问题。市级出台了《关于市级财政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。2023年市财政筹措资金2738万元，用于养老事业发展，其中安排14万元，对养老助餐服务给予资金补助，补贴范围包括一次性建设补贴、运营补贴等，建立健全养老助餐服务补贴制度，大力推进养老助餐服务体系建设，着力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。

下一步，财政部门将继续配合相关部门，拓宽资金渠道，加强建设资金保障，落实运营支持政策，促进我市养老助餐行动可持续健康发展。



领导签发：周凤松

联系人及电话：闫淑佳 2828528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